



## 二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

地域活動與訓練部海上活動組將於2017年11月舉辦上述訓練班，該班由高級童軍標準艇教練員鍾柳芬小姐主持，茲將詳情列下，敬希垂注：

(一)班 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17年11月12日	日	09:30 – 17:30	新界大埔汀角路大美督413號 大美督海上活動中心
2017年11月19日			
2017年11月26日			

- (二)參加資格：
1. 持有有效成員紀錄冊之童軍、深資童軍或樂行童軍；或持有有效領袖委任書或教練員委任證之各級領袖；
  2. 持有「游泳測試證明書」或有效之「海上活動紀錄冊」及
  3. 持有「一級童軍標準艇證書」。

(三)班 費： 每位收費港幣 45 元正（已獲資助），該費用包括行政費、講義、艇租及營費，其他費用概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費用須以劃線支票繳交，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」為收款人，始被接納。

(四)名 額： 21 人

(五)報名辦法： 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至葵涌和宜合道 308 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 4 樓新界地域總部，逾期恕不受理：

1. 填妥PT/03報名表格及家長同意書（未滿18歲之參加者適用）；
2. 有關參加資格證明書副本；
3. 劃線支票（每票只限一人）。

(六)截止日期： 2017 年 10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

- (七)其 他：
1. 取錄名單將於訓練班開始前14天上載至新界地域網頁 <http://www.scout-ntr.org.hk/mainweb/big5/circulars/admission.php>；
  2. 如有需要，取錄名單或因應情況而有所更新，一經取錄，所繳費用概不發還；
  3. 參加者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由班領導人指定之服飾出席；
  4.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及完成所有指定事工，並經考試合格，始獲考慮頒發證書；
  5. 本訓練班/訓練考核活動獲「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」資助，合資格者之班費/參加費用因此獲得減半；
  6. 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可根據「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訓練資助計劃」申請資助參加本訓練班/訓練考核活動，詳情請參閱總會特別通告第02/2017號；
  7. 如以郵寄方式遞交，請確保貼上足夠郵資，否則有關郵件不獲香港郵政派遞；
  8. 本通告可於新界地域網頁 <http://www.scout-ntr.org.hk/>內瀏覽；
  9.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425 5999與訓練幹事彭樂儀小姐聯絡。



副地域總監（活動與訓練）

（余德輝  代行）